联合国 S/2004/891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9 November 200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04 年 11 月 8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通知你，安全理事会成员已决定于 2004 年 11 月 20 日至 25 日向中部非洲派遣一个代表团，由让-马克·德拉萨布利埃大使率领。安理会成员已议定该代表团的职权范围（见附件）。

经同各成员协商，现商定代表团组成如下：

让-马克·德拉萨布利埃大使（法国），团长
穆拉德·本迈希迪大使（阿尔及利亚）
伊斯梅尔·加斯帕尔·马丁斯大使（安哥拉）
若埃尔·瓦西·阿德奇大使（贝宁）
伊雷妮·维达·加拉女士（巴西）
安德烈斯·兰德雷奇先生（智利）
张义山大使（中国）
京特·普洛伊格大使（德国）
穆尼尔·阿克兰大使（巴基斯坦）
帕特里克·楚阿索托先生（菲律宾）
谢格奥尔基·杜米特鲁大使（罗马尼亚）
安德烈·杰尼索夫大使（俄罗斯联邦）
安娜·希门尼斯女士（西班牙）
亚当·汤姆森大使（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徐西泉大使（美利坚合众国）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安全理事会主席
约翰·丹福思（签名）

04-60986 (C) 171104 171104

附件

［原件：法文］

安全理事会访问中部非洲代表团
2004 年 11 月 20 日至 26 日

总体来讲，代表团将强调，必须继续开展并于 2005 年圆满结束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布隆迪的和平与过渡进程。

代表团将强调，在世界各地对维持和平资源的需求大量增加的情况下，联合国为维持上述两国和平投入了可观的资源。代表团将指出，唯有国家和区域两级的利益有关者作出明确、断然的努力和承诺，中部非洲和大湖区才能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

代表团将强调安全理事会的一致立场，并指出安理会对尊重该区域各国的主权、领土完整和政治独立的承诺。

代表团将强调必须本着非洲团结和民族和解的精神在该区域各国实现可持续的和平、安全和稳定，尤其是通过和平对话和协商、关系全面正常化及制订建立信任措施和机制等途径。

代表团将吁请该区域各国政府在双边和区域关系中，作为优先事项，在安全领域（联合监测边界、打击武器非法贩运）和经济发展领域进行合作。

在这方面，代表团将强调非洲大湖区和平、安全、民主和发展国际会议的贡献，该会议的第一次国家元首峰会将于 11 月 19 日和 20 日在达累斯萨拉姆举行。代表团将重申安理会重视相关国家政府在会上当家作主以及与捐助界结成伙伴关系的原则。

代表团将回顾，安理会对违反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武装团体实施武器禁运的行为和继续非法开采该国自然资源的行为感到关切。

代表团还将回顾，安理会谴责刚果民主共和国和布隆迪境内发生的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侵犯人权行为。代表团将要求有关各方和有关各国政府确保将应对此类行为负责者绳之以法，并确保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得到尊重。

刚果民主共和国

表示安理会认可 2003 年 6 月以来过渡当局的成就：任命各省省长；设立领导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国家机构；改善宏观经济指标等。

强调安理会关切仍有大量工作尚待完成，并为此：

- 回顾刚果当局采纳的“路线图”的核心作用。该文件所载目标符合 2004 年 9 月 29 日在纽约举行的会议所确定的目标，安理会将根据这份文件的及时落实情况评价过渡进程的进展情况。

- 强调过渡进程的利益有关者应优先注重以下方面：安全领域改革；通过选举进程所需的立法；启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这些都是 2005 年 6 月举行选举所不可或缺的步骤。

吁请过渡进程组成各方恪守根据 2002 年 12 月 17 日在比勒陀利亚签署的《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过渡时期的包容各方的全面协定》作出的承诺。

申明安理会认为支持过渡时期国际委员会与过渡当局、特别是“总统周围”之间应进行对话，以克服实施过渡时期重要改革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困难。指出应按照安理会第 1565（2004）号决议继续进行这一对话，在联合委员会框架下与国际伙伴进行部门性讨论。

强调安理会已作出努力，授权增加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的兵力，以期：

- 促进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其区域环境的稳定。

- 推进改革和过渡进程。

强调过渡进程的利益有关者不能事事依赖联刚特派团。政府尤应表现出致力改善该国东部安全的意志。特别是，政府应制订解除前卢旺达部队、联攻派民兵和玛伊玛伊战斗人员武装的计划，并交由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在联刚特派团的支助下予以执行。

鼓励过渡政府与联刚特派团、相关国家政府和捐助界密切接触，加快执行已解除武装的外国战斗人员及其家属自愿复员和遣返以及刚果战斗人员及其家属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方案。

强调刚果民主共和国应充分参与各种区域对话机制：联合（边界）核查机制；与卢旺达和乌干达的三方对话；以及大湖区会议。

回顾安理会愿支助过渡当局努力消除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有罪不罚现象，过渡当局必须准许调查人员尽快展开工作。

要求提供关于政府对全国各地开采自然资源的管制以及关于努力提高此类资源收入的透明度的资料。

布隆迪

回顾布隆迪过渡进程在两方面可作为模范：

- 其开展对话和分享权力原则。

- 其成败将对邻国产生冲击。

强调联合国通过部署联合国布隆迪行动（ONUB）对这一进程的成功作出了充分的承诺。

回顾除按照 2000 年 8 月 28 日签署的《阿鲁沙布隆迪和平与和解协定》组织选举，别无其他办法。

支持过渡政府为阿鲁沙后时期通过一项宪法的决定。强调此项宪法的重要性，其中将纳入 2004 年 8 月 6 日在比勒陀利亚所签协定中的规定，为所有各方参加选举提供充分的保障。

鼓励布隆迪各方继续通过对话和妥协精神向前迈进，尤其是在开展解释新宪法活动和起草选举法期间，以便达成整体政治解决。

回顾安全理事会强烈谴责 2004 年 8 月 13 日在加通巴发生的屠杀刚果难民事件，安理会将继续支持布隆迪各方消除有罪不罚现象。

申明安理会决不容忍阿加顿·鲁瓦萨领导的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的暴力战略。敦促其立即终止这一战略。强调让各方按照《阿鲁沙和平与和解协定》合力支持和平进程的大门应继续敞开。

坚持必须迅速消除有碍启动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各种障碍（战斗人员地位、统一级别）。

卢旺达

回顾安全理事会强烈谴责 2004 年 6 月 2 日原属刚果争取民主联盟（刚果民盟戈马派）的叛军占领布卡武，大力敦促卢旺达不得向刚果民主共和国境内的武装团体提供任何物质或政治支助。

力促卢旺达政府利用其影响力，鼓励与其保持特殊关系的刚果行为者、尤其是刚果民盟戈马派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过渡进程。

着重指出安理会对大湖区局势的一致立场（在布卡武事件发生后发表的各项声明、延长武器禁运、加强联刚特派团）。

强调安理会同意卢旺达对前卢旺达部队战斗人员和联攻派民兵残余分子依然留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所表示的正当关切，这些残余分子对卢旺达的领土完整构成威胁，是破坏大湖区稳定的因素。

着重指出国际社会决心采取各种手段，应对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活动的武装团体：支助刚果武装部队整编、增强联刚特派团以及启动玛伊玛伊民兵团体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

强调卢旺达必须为本国国民的遣返和重返社会进行合作。

回顾联合核查机制对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实现稳定具有重要意义。强调联刚特派团必须发挥核心作用，使该机制顺利运作和具备公信力。

强调安理会希望基加利和金沙萨之间在核查机制、三边对话和大湖区会议框架下加强对话。

乌干达

回顾安理会视乌干达为大湖区恢复持久和平的不可或缺伙伴。

欢迎乌干达在大湖区布隆迪问题区域和平倡议中发挥的作用。

强调安理会对伊图里武装团体复员进程难以实施感到关切。敦促乌干达确保本国领土不被用于破坏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稳定，包括不向此类团体提供军事或政治支助。

着重指出乌干达政府可以在这些团体之间起调解作用，并可以对它们施加积极影响，推动它们支持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过渡进程。

讨论如何解决乌干达北部的冲突及其引起的严重人道主义危机。
